公司代码:600509　　公司简称:天富能源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 2026 年 4 月 20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4 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15,449,382.19 元,2025 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该分配预案尚需提请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能实施。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天富能源	600509	天富热电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伟	姚玉桂
联系地址	新疆石河子市北一东路 2 号	新疆石河子市北一东路 2 号
电话	0993-2902860	0993-2901128
传真	0993-2904371	0993-2904371
电子信箱	tfrd600509@163.com	tfrd600509@163.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此行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基础产业,也是服务于辖区内千家万户的公共事业。此行业与国家宏观经济发展,尤其是第二产业的发展保持着高度的相关性。

2025年,全社会用电量 103,682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5.0%。分产业用电看,第一产业用电量 1,494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9.9%;第二产业用电量 66,366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3.7%;第三产业用电量 19,942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8.2%;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 15,880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6.3%。

公司是新疆兵团最大的综合能源上市公司,其主要业务为电力与热力生产、供应,天然气供应,城镇供水及建筑施工等业务。公司拥有发、供、调一体化独立运营电网,具备独立的供电营业区域及完备的输配电网体系,火电、光伏发电、水电等多种电源结构,公司独家拥有覆盖石河子市全境的集中供热管网、城市供水管网及城市天然气管网,公司具备长期稳定高效的网内调度运营经验,为营业区域内提供稳定、安全、可持续的电、热、水、天然气供应。

发供电业务:公司目前已投运电源装机 5,801 兆瓦,其中:火电装机 2,890 兆瓦,光伏装机 2,680 兆瓦,水电装机 231 兆瓦,另有在建光伏装机 300 兆瓦;已建成覆盖兵团第八师石河子地区全境,以 220KV 双环网为主干、110KV 为网架的独立区域性电网及完备的输变电体系。公司自有电源装机接入公司电网,其发供电量不足时,需要从国家电网及公司电网内其他电源主体购入部分外购电量来满足供电营业区域的用电需求。

供热业务:公司以“热电联产”独特生产方式,实现了石河子全市的集中供热,基于热电联产在资源利用和节能减排方面的天然优势,满足本地区居民、非居民冬季采暖以及工业用蒸汽的需求发展,公司供热业务将随城市发展保持增长,并持续提高在石河子地区供热市场的占有率。

天然气业务:公司拥有石河子管道燃气业务的独家特许经营权,建成覆盖石河子全市的天然气管网及天然气门站,独家承担石河子市民用天然气的运营,同时经营车用天然气和工商业用气的供应。依据本地天然气发展政策,公司将独占石河子车用气市场未来的增量份额,同时公司加大对工业用气市场拓展力度,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本地区天然气市场的主导地位。此外,公司立足石河子不断向全疆布局燃气业务,南北疆重点交通干线分布加气站 53 座,充电站 65 座,投资建设液化工厂,拓展综合能源服务,建设集加气、加油、充电、光伏、便利店等多种服务为一体的综合能源服务站,多业态、全方位持续拓展全疆市场;不断提升公司天然气销售量及在公司主业中的占比。

供水业务:公司主要承担石河子市供水业务,拥有全市供水管网及市区水厂,满足区域内的生活用水、工商业用水及其他用水的需要。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30,703,094,610.80	30,531,085,005.00	30,565,020,018.78	0.56	23,485,892,998.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587,086,213.68	7,417,467,309.01	7,451,402,322.79	2.29	7,416,958,465.84
营业收入	8,384,697,473.41	9,270,806,648.09	9,270,806,648.09	-9.56	9,507,826,906.67
利润总额	318,958,583.96	258,547,434.09	292,482,447.87	23.37	475,375,828.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0,085,272.06	214,501,817.44	248,436,831.22	7.26	430,900,020.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7,673,517.00	131,610,550.76	165,545,564.54	42.60	409,147,246.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7,041,124.84	1,876,355,126.94	1,876,355,126.94	-10.09	2,227,178,766.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5	2.85	3.29	增加 0.20 个百分点	6.5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74	0.1559	0.1805	7.38	0.34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74	0.1559	0.1805	7.38	0.3406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209,985,671.99	1,855,667,521.75	1,863,098,390.89	2,455,945,888.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0,556,105.46	123,226,077.72	70,440,334.77	-144,137,245.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1,079,291.52	118,432,048.89	59,093,777.07	-160,931,600.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671,821.29	286,887,355.47	413,291,774.85	1,047,533,815.8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8,09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1,67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新建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461,775,740	33.60	0	无	0	国有法人
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11,500,000	0.84	0	无	0	国有法人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483,990	10,660,617	0.78	0	无	0	国有法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36,675	8,805,575	0.64	0	无	0	其他
龚炯	6,641,600	6,641,600	0.4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珠海回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回声 1 号私募基金	0	6,296,400	0.46	0	无	0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314,500	5,575,000	0.41	0	无	0	其他
黄华荣	1,695,300	5,400,000	0.3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全指电力公用事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293,500	4,162,500	0.30	0	无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88,600	3,996,300	0.29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新建电力集团与天富集团互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确切知悉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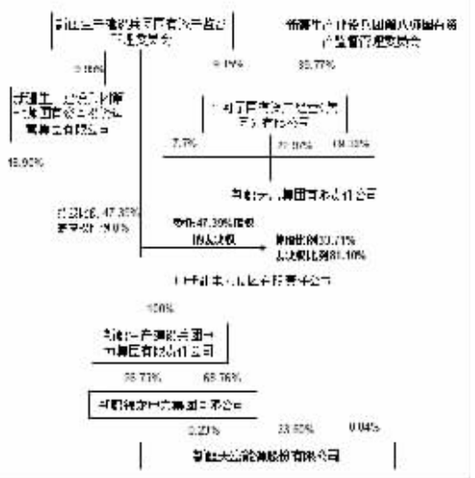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3.85 亿元,同比减少 9.56%;营业成本 66.09 亿元,同比减少 14.3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2.30 亿元,同比增长 7.26%;每股收益 0.1674 元/股。公司完成发电量 180.97 亿千瓦时,较去年同期减少 11.15 亿千瓦时,同比降低 5.80%;完成供电量 197.15 亿千瓦时,较去年同期减少 15.12 亿千瓦时,同比降低 7.12%;实现供电收入 55.86 亿元,同比降低 13.20%;实现供热收入 7.25 亿元,较去年同期降低 6.27%;累计天然气供气量 42,763 万方,较去年同期增加 8,172 万方,同比增长 23.63%;实现天然气业务收入 10.23 亿元,同比增长 29.11%。(合并报表数据)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509　　证券简称:天富能源　　公告编号:2026-022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 年 5 月 12 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 年 5 月 12 日　11 点 0 分

召开地点: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5 月 12 日至 2026 年 5 月 12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制定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聘请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开展购售电业务并签署相关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会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予以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8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中新建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新疆锦龙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和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509	天富能源	2026/5/7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自然人股东请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件(股东代理人另需股东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股东代理人请持股东账户卡、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明、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加盖法人公章的授权委托书,于 2026 年 5 月 11 日上午 10:30-13:30、下午 16:00-18:30 到新疆石河子市北一东路 2 号本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采取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

2、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3、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六、其他事项

登记地址:新疆石河子市北一东路 2 号 9 层天富能源证券部

邮政编码:832000

联系电话:0993-2901128

特此公告。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1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6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制定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6	关于公司聘请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8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开展购售电业务并签署相关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509　　证券简称:天富能源　　公告编号:2026-临 021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 开展购售电业务并签署相关合同 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金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邦新能源”)与关联方新疆锦泰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锦泰电力”)开展购售电业务并签署相关合同,合同涉及的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6,100 万元。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事项已经公司召开的 2026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充分发挥公司内部电力资源余缺互济,优化资源配置的效果,公司控股子公司金邦新能源将 20 万 kW 光伏项目接入关联方锦泰电力电网系统,建立业务合作关系并形成电量互济。

鉴于上述双方经营发展需要,控股子公司金邦新能源拟与锦泰电力分别签署《高压供用电合同》和《购售电合同》,价格按照市场化交易电价及政府主管部门批准的电价执行,其中:向关联方销售电力所签署的《购售电合同》金额不超过 6,000 万元,向关联方购买电力所签署的《高压供用电合同》金额不超过 100 万元,

本事项已经公司 2026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截至公告披露日,除已经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的关联交易事项外,过去 12 个月内经董事会审议的公司及子公司与同一关联人以及与不同关联人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为 33,883.76 万元。

二、关联人介绍

(一)关联人关系介绍

锦泰电力为公司控股股东中新建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第(二)项规定的关联法人。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新疆锦泰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图木舒克市前海东街 10 号

法定代表人:苏建国

注册资本:43,087.6103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火力发电,热力供应,电力供应,煤炭销售,建筑砌块制造与建材销售,金属制作、安装,镀锌,打井,水泥制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锦泰电力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 12 月 31 日	2026年 3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83,157.66	281,145.38
负债总额	163,689.27	162,013.15
所有者权益总额	119,468.39	119,132.23
项目	2025年度	2026年 1-3 月
营业收入	66,104.97	17,690.65
净利润	-1,854.65	-416.16

数据来源:锦泰电力 2025 年度审计报告、2026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未经审计),以上数据均为合并数

审计单位:北京澄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金邦新能源与锦泰电力拟签署的《购售电合同》主要内容如下(相关内容以最终签署协议为准):

1、合同主体

购电人:新疆锦泰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售电人:新疆金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交易金额

不超过 6,000 万元

3、上网电价

上网电价按照国家、自治区、兵团相关电价政策文件的规定执行。

在本合同期内,若相关政策进行调整,则按新规定执行。

4、电费结算和支付

(1)双方完成抄表后,按照双方约定,售电人购购电人报送上网电量,购电人按月填制电费结算单,售电人确认并根据电费结算单开具增值税发票。

(2)经购售电双方协商一致,购电人每 1 个月向售电人结算一次上网电费。

(3)对于没有按月结算的违约金、补偿金等,合同双方应于次年 1 月底前完成上一年度的清算工作。

5、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条款视为违约,另一方有权要求违约方赔偿因违约造成的经济损失。

除本合同其他各章约定以外,双方约定购电人应当承担的违约责任还包括若购电人未按照本合同约定的电费结算周期和支付期限足额支付电费,构成逾期支付的,购电人应就逾期支付部分向售电人支付违约金。具体违约金计算标准由双方根据届时实际情况另行协商确定,但不应超过法律法规规定的上限。

除本合同其他各章约定以外,双方约定售电人应当承担的违约责任还包括因售电人原因导致供电质量不符合国家标准或调度指令,给购电人造成损失的,售电人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因其提供虚假信息或设备故障给购电人造成损失的,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一旦发生违约行为,非违约方应立即通知违约方停止违约行为,并尽快向违约方发出一份要求其纠正违约行为和请求其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支付违约金的书面通知。违约方应立即采取措施纠正其违约行为,并按照本合同的约定确认违约行为、支付违约金或赔偿另一方的损失。

在本合同规定的履行期限届满之前,任何一方明确表示或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义务的,另一方可要求对方承担违约责任。

6、合同的生效期限

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合同章后生效。

7、争议的解决

凡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也可提请能源监管机构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任何一方依法在项目所在地提请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通过诉讼程序解决。

四、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利于增加公司的供电收入,向外拓宽市场,提升公司的影响力;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将为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带来积极影响。

五、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 2026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成员认为:本次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金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与关联方新疆锦泰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开展购售电业务,并拟签订相关合同,为公司业务发展及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价格按照市场化交易电价及政府主管部门批准的电价执行,价格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利益以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关联交易决策和表决程序合法,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规范的要求。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联董事尹俊涛先生、张高峰先生均回避表决。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1、董事会意见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金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与关联方新疆锦泰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开展购售电业务并签署相关合同,其中:向关联方销售电力所签署的《购售电合同》金额不超过 6,000 万元,向关联方购买电力所签署的《高压供用电合同》金额不超过 100 万元,价格按照市场化交易电价及政府主管部门批准的电价执行。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金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与关联方新疆锦泰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开展购售电业务,并拟签订相关合同,为公司业务发展及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价格按照市场化交易电价及政府主管部门批准的电价执行,定价依据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利益以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关联交易决策和表决程序合法,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规范的要求。

特此公告。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0509　　证券简称:天富能源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摘要

第一节重要提示

1、本摘要来自于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议题的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等相关事项,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全文。

2、本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第二节报告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股票代码	600509
公司简称	天富能源
公司名称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范围	合并报表范围
时间范围	2025年 1 月 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依据	本报告主要依据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SDGs)、全球报告倡议组织《可持续发展报告标准(GRI Standards)》、国务院国资委《关于国有企业更好履行社会责任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4 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以及中国企业改革与发展研究会《中国企业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南(CASS-ESG 6.0)之一般框架》等编制完成。

(下转54版)

证券代码:600509　　证券简称:天富能源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128,483,729.58	2,209,985,671.99	-3.69
利润总额	232,056,891.60	218,759,084.89	6.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5,135,664.66	180,556,105.46	-3.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6,421,777.48	171,079,291.52	-8.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789,586.51	-60,671,821.29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74	0.1314	-3.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74	0.1314	-3.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8	2.39	减少 0.11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9,732,055,311.85	30,703,094,610.80	-3.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7,772,094,229.48	7,587,086,213.68	2.44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295,234.1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39,028.8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503,340.7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8,358.1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45,358.46	
合计	18,713,887.18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递延收益摊销转入	11,601,948.44	本公司将资产相关政府补助递延收益摊销认定为经常性损益
社保补贴	3,928,460.74	本公司将社保补贴认定为经常性损益
其他零星补助	178,418.45	本公司将扩岗补助等其他零星补助等认定为经常性损益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0	主要系大工业综合单价较上年同期降低导致供电收入减少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57	主要系本年资产处置收益增加导致非经常性损益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主要系煤炭价格下降导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1,67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无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新建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61,775,740	33.60	0	无	0
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1,500,000	0.84	0	无	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0,660,617	0.78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全指电力公用事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6,842,100	0.50	0	无	0
龚炯	境内自然人	6,812,700	0.50	0	无	0
珠海回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回声 1 号私募基金	其他	6,296,400	0.46	0	无	0
黄华荣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0.44	0	无	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嘉实国证绿色电力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341,700	0.32	0	无	0
何子骁	境内自然人	3,806,400	0.28	0	无	0
UBS AG	其他	3,514,616	0.26	0	无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中新建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61,775,740	人民币普通股	461,775,740			
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500,00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660,617	人民币普通股	10,660,61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全指电力公用事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842,100	人民币普通股	6,842,100			
龚炯	6,812,700	人民币普通股	6,812,700			
珠海回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回声 1 号私募基金	6,296,400	人民币普通股	6,296,400			
黄华荣	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嘉实国证绿色电力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341,700	人民币普通股	4,341,700			
何子骁	3,806,400	人民币普通股	3,806,400			
UBS AG	3,514,616	人民币普通股	3,514,61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新建电力集团与天富集团互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确切知悉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6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 3 月 31 日	2025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77,792,962.71	2,571,226,556.4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57,284,752.20	511,460,766.10
应收账款	1,785,633,752.66	1,642,732,988.44
应收款项融资	51,475,728.17	52,588,599.96
预付款项	98,282,577.10	60,255,085.2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9,496,958.36	57,764,825.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97,474,391.95	295,913,961.3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754,426,939.99	584,076,328.96
持有待售资产	981,330,663.6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25,480,523.33	808,584,178.80
流动资产合计	6,968,678,250.14	6,584,603,290.2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64,670,731.97	538,269,022.0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10,005,287.78	111,790,038.52
固定资产	20